

## 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。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哈尔滨师范大学）的（哈尔滨师范大学劳务派遣服务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，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哈尔滨师范大学劳务派遣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黑龙江鑫瀚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1648.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5.4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鑫瀚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8月21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